



CAAC  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6-A332-02

修正案号: 39-5462

一. 标题: 检查并更换旋翼桨毂(MRH)轴

二. 适用范围:

安装以下主件号旋翼桨毂(MRH)轴的AS332 C, AS332 C1, AS332 L和AS332 L1直升机:

P/N:-332A31-1390-全部小号, 或-332A31-1398-全部小号, 或-332A31-1410-全部小号, 或-332A31-1485-全部小号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EASA AD 2006-0327-E, 2006年10月23日颁发;

2.欧直公司 AS332 紧急服务通告(ASB)No.05.00.67,或以后经批准的修改版次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紧急适航指令的颁发是由于有报告称,在一架AS332 L直升机主旋翼桨毂轴向关节挡臂(spindle yoke)前缘较低处的材料部分失效。导致失效的裂纹发展,不用拆卸也能从外部明显地看到。轴向关节挡臂失效将导致桨叶失效。

除非事先已完成,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必须完成以下工作:

1. AS332直升机:

(1) 安装有件号为P/N 332A31-1390-全部小号或P/N 332A31-1398-全部小号的轴的主旋翼桨毂(MRH):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5个飞行小时内,然后以不超过5个飞行小时的间隔重复,按照欧直公司AS332紧急服务通告(ASB) No.05.00.67第2.B

段的要求检查轴向关节挡臂的材料部分有无裂纹。

(2) 安装有件号为**P/N 332A31-1410-全部小号**或**P/N 332A31-1485-全部小号**的轴的主旋翼桨毂 (MRH) :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0个飞行小时内, 然后以不超过10个飞行小时间隔重复, 按照欧直公司**AS332**紧急服务通告 (ASB) No.05.00.67第**2.B**段的要求检查轴向关节挡臂的材料部分有无裂纹。

**2.结果判断:**

如果在检查轴向关节挡臂的材料部分发现裂纹, 下次飞行前, 按照欧直公司**AS332**紧急服务通告 (ASB) No.05.00.67第**2.B.2**段的要求, 拆下并更换衬套/轴 (sleeve/spindle) 组件。

**3.**把从新件开始或从上次翻修开始有使用小时数的轴安装上直升机前, 按照欧直公司紧急服务通告 (ASB) No.05.00.67第**2.B**段的要求, 检查轴向关节挡臂的材料部分有无裂纹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6 年 11 月 1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6 年 11 月 1 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0-86130011